

黑龙江省中医药管理局

政务诚信承诺书

为深入推进政务诚信建设，不断提高政府行政效能及政府公信力，坚持依法行政、政务公开、勤政高效、守信践诺，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水平，黑龙江省中医药管理局郑重向社会公开承诺：

一、遵守党纪国法。严明政治纪律、严守职业规范、严肃工作纪律、严格行为操守，强化自律和信用意识，严格责任追究，营造风清气正、守信承诺的良好氛围，做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表率。

二、坚持依法行政。正确履行工作职责，严格按照法定权限行使职能，做到依法决策、依法执行和依法监督。

三、主动公开信息。坚持实行政务公开、依法依规、公平公正处理政务，对所承办的行政许可事项内容，向社会公开并接受监督。定期向社会通报重大项目进展情况以及相关政策措施。

四、优质高效服务。强化服务意识，端正服务态度，切实改进工作作风，接待热情、态度和蔼、语言文明，为办事者提供政策、信息、咨询、协调和方便、快捷、优质、高效的服务。不断优化服务事项的办事流程、简化办事环节、提高办

事效率、提升服务质量。

五、严格执法监督。严格执法程序，依法开展行政执法和行政检查。执法人员统一持证上岗，做到文明公正执法。

六、严守廉政底线。坚决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制度，切实加强反腐倡廉建设，严格遵守廉洁从政有关规定，清正廉洁、恪尽职守，坚守底线、不踩红线，努力建设奉公守法的廉洁型单位。

七、诚恳接受监督。认真对待群众及企业投诉，及时核实投诉事项，对违反政务诚信的工作人员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，并及时反馈处理结果。

以上承诺，请广大人民群众、服务对象、新闻媒体和社会各界监督。

单位名称：黑龙江省中医药管理局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1230000MB153213X6

监督投诉电话：87300105

公示网站网址：<http://tcm.hlj.gov.cn/>


黑龙江省中医药管理局
2022年8月22日